

浙江省林业厅

浙林人便〔2015〕49号

关于协助做好省林业工程高级专业技术 资格评审委员会有关工作的通知

各市林业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做好省林业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，根据《浙江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浙人专〔2006〕351号）等文件要求，我厅拟对省林业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专家库进行调整。现就有关情况通知如下。

一、推荐备选专家

各单位在原推荐专家的基础上，征求同行专家和同级纪检部门意见，结合林业高评委专业分类，按专业择优推荐符合条件的专家，并填写《浙江省林业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专家库成员推荐表》（附件）。推荐对象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：

（一）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办事公道，具有良好的学术作风和职业道德；

（二）取得林业副高资格4年以上或林业正高资格，现职从事林业专业技术工作，有较高的业务能力和专业理论水平，在同

行业专家中有较高的知名度;

(三) 熟悉职称改革的政策;

(四) 身体健康, 能坚持正常工作。

二、其他事项

请各市林业部门及相关单位推荐人员, 于9月30日前将《推荐表》一式两份送省林业厅职称改革办公室(厅人事处1321办公室), 同时将电子版发至 3136897993@qq.com。联系人: 李红勇; 电话: 0571-87399098; 传真: 0571-86947840; 地址: 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226号(浙江省林业厅); 邮编: 310020。



附件

浙江省林业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
委员会专家库成员推荐表

姓 名: _____

工 作 单 位: _____

推 荐 专 业: _____

填 报 时 间: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浙江省林业厅职称改革办公室 制

基 本 情 况

姓名		性别		参加工作时间	年 月	照片
身份证号						
工作单位及职务						
手机号码				办公电话		
通讯地址						
邮编		电子邮箱				
推荐单位人事 部门联系人				联系方式		
毕业 院校 及 专业	全日制 教育				毕业 时间 及 学历 学位	
	在职教育					
现有专业技术资格					取得时间	
聘任情况		1. 在聘 2. 仅具有资格 3. 离退休				
现从事专业、年限		专业: _____ 共 年				
主要研究领域和方向						
何时何种学术团体 任何职务						
何种职（执）业 资格及取得时间						
曾任何高/中评委 成员及职务		高/中评委名称				
		1. 主任委员 2. 副主任委员 3. 委员			任职时间	年 月

注 1: 现从事专业一般填写到三级学科

专业技术工作情况

专业技术 获奖情况	获奖项目名称	获奖时间	授奖单位及奖项名称	等级	个人排名
	示例：XX 项目（具体项目名称）	2010.12	浙江省人民政府 浙江省科学技术奖	二等奖	2/6
主持 重大 项目、 课题、 科研等 情况	请注明时间、项目或课题级别、实施成果及个人作用等				
主要 论文、 著作、 专利及 制定标 准等情 况	请注明时间、刊物、专利类别、标准级别及个人排名等				

注 2：本页填写超出的可另附页，需加盖单位公章

推 荐 意 见

本人自 荐意见 (可另 附页)				
同行专 家推荐 意见 (可另 附页)				
	姓名	单位及职务	职称	签名
纪检部门意见		☐ 同意推荐 ☐ 不同意推荐		
单位推荐意见: 盖 章 年 月 日		主管部门或地市推荐意见: 盖 章 年 月 日		

注 3: “本人自荐意见”“同行专家推荐意见”主要从专业技术理论水平、工作及科研情况、业绩贡献等方面评价。